

新冠疫情对建筑劳务企业开复工影响调查报告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供应链与劳务管理分会

建筑劳务企业开复工情况主要受其上游建筑业企业项目开工影响。此次新型肺炎疫情期间,为坚决防止疫情扩散,国务院和各地政府陆续出台延长春节假期、延迟企业复工、人员流动管控和交通管制等措施,多地区建筑业企业推迟开复工,导致建筑劳务企业亦处于大面积停工状态。

为深入了解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建筑劳务企业产生的影响,收集企业在开复工方面存在的困难及政策需求,2020年2月28日,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供应链与劳务管理分会面向建筑劳务企业开展了关于建筑劳务企业开复工情况的调查,调查方式分为问卷调查、个案调查、资料分析三种。截至2020年3月5日00:00共回收有效问卷132份,其中参与调查的央企有10家、国企23家、民营企业99家,涵盖山西、河南、湖北、山东、福建、浙江、江苏等多个地区。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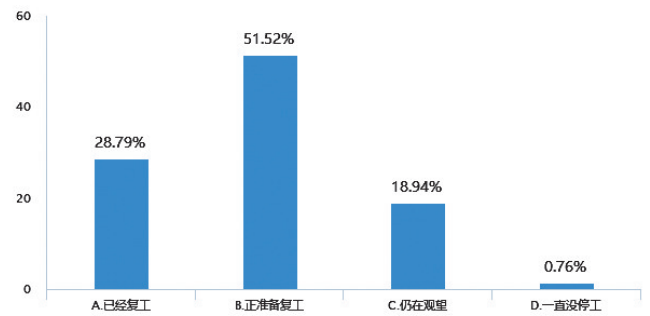
2020年1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发的肺炎疫情席卷大地。此期间正值春节假期,鉴于新型冠状病毒的高传染性,国务院和部分地方政府发文要求延长春节假期,延缓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防止因人口流动和人口聚集引发疾病传染。部分地区政府部门直接发文规定建设项目不得在2020年2月9日24时前复工或新开工,也有很多地方政府主管部门规定复工时间另行通知。事实上,由于建筑业行业特殊性,春节前夕至元宵节(2月9日)期间多为正常假期时间,故在此期间对行业开复工情况影响不大。但至2月9日之后,由于感染新型冠状病毒传染方式的复杂性、多变性,再加上建筑业为劳动密集型行业,一旦受感染影响较为严重,故自当前开复工情况仍然不佳。

(一)复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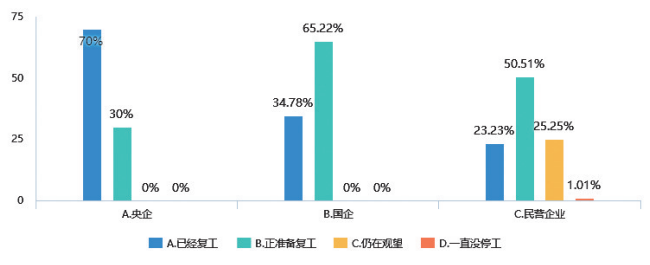
2月23日,习近平主席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指出要加强疫情防控重点工作,也要落实分区分级精准复工复产,各地需打通人流、物流堵点,推动企业复工复产。2月26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推动企业开复工工作的通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领域疫情防控,有

序推动企业开复工。

受政策影响,建筑劳务企业开复工已成定势。从接受问卷调查的情况来看,当前建筑劳务企业已经复工和正准备复工的占比高达80.31%,其中已经复工企业38家,正准备复工企业68家,仍然还有18.94%的企业处于观望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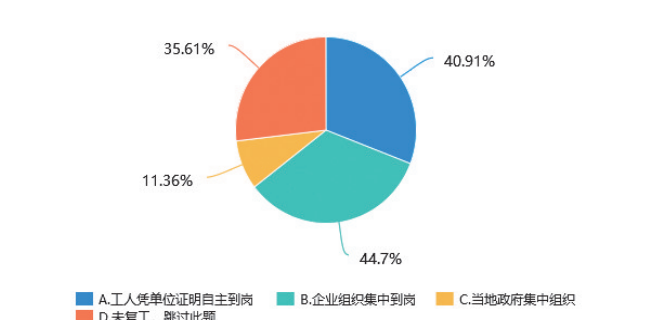
建筑劳务企业复工情况
分企业类型看,央企、国企、民营企业均已开始复工。



其中,央企已经复工高达70%,国企和民营企业多处于正在准备复工的状态。

(二)复工方式

为控制疫情,多地出台严格的人口流动管制。受管制政策的影响,很多建筑工人被滞留在老家,难以返回工作城市。



从接受问卷调查的情况来看,复工方式主要有两种:个人自主到岗、政府或企业集中组织到岗。其中,企业和政府集中组织到岗是主要方式,占比为56.06%。以浙江省为例,为了让外地务工人员安全、有序复工,杭州、宁波、嘉善、义乌等地政府部门直接上门接员工回“家”,从报车票、免食宿、到包巴士、包高铁,再升级到包飞机等“包邮式”求才措施,已组织一批劳务人员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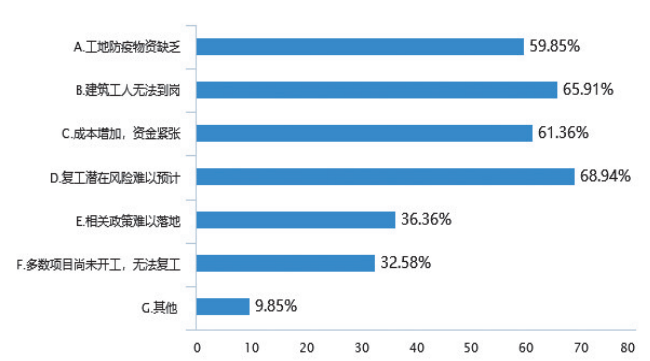
工。再如中建八局派专车“护送”,让建筑工人安全返岗。2月19日,6辆济南市首批省外农民工返济专车从中建八局一公司驶出,分别前往江苏淮安市、河南濮阳市、周口市等地,“点对点”接近200名工人返回济南投入生产。除此之外,上海、四川、江苏、安徽、河南等地区,中建八局“定制”的专车也一批一批载着工友们从五湖四海奔赴项目,“护送”他们安全返岗,全力推动有序复工。

存在问题

建筑业是一个特殊行业,建筑业的作业人员仍然主要是建筑工人,需求量大,且由于人员流动性大、作业队伍不稳定导致组织困难。受疫情影响,建筑劳务企业复工面临的困难主要集中在以下4个方面。

一是建筑工人到岗困难。为了控制疫情,很多地方出台了严格的人口流动管制,受管制政策的影响,很多人被滞留在老家,如果要返工,程序复杂且交通困难,集中组织势必增加大量成本;另外,按照相关要求,即使工人到达项目所在地,也不能立即开工,需要单独隔离,对于劳务企业来说,单独组织建筑工人按要求隔离难度较大。二是工地防疫物资缺乏。建筑工地作为人员聚集场所,随着人员的相继返工,疫情防控压力不小,而口罩、测温仪、洗手液、消毒液、手套等防疫物资不足是建筑工人面临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难以真正保障他们的健康。三是复工潜在风险难控。总体来说,建筑工人的一线工作非常复杂,要求繁多,日常要召开早班会、晚班会、工序交接等,工程质量安全保障需要各种培训交底,并非简单视频培训可以代替。而在此过程中,只要有一人被感染,就会出现全部隔离的尴尬境地。四是疫情影响持续时长。目前虽然还未全面复工,未来一旦疫情缓和,总包单位一声令下,大干快上,拼命抢工期,届时建筑劳务企业没有任何借口,必须上人,就会面临工期索赔、人工费大涨的不利局面,“用工荒”情况将更为严峻。

另外,还有企业反馈存在劳务用工价格矛盾突出、资金周转及回款难、湖北籍建筑工人受排斥等情况亦需要引起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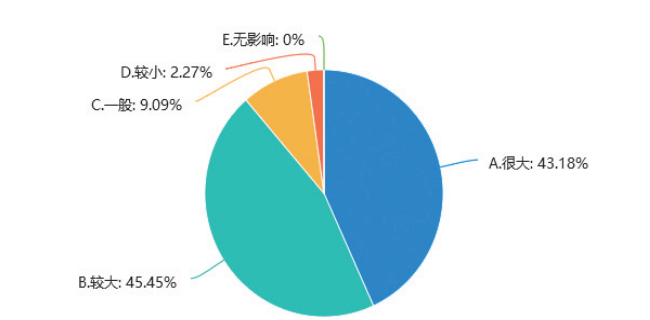
相关建议

事实上,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下,为了有效防控疫情,全国大多数省、市、区启动疫情一级响应,宣布推迟返城,延迟复工时间。受此影响,建筑业上下游企业均会面临工期延误、费用增加等问题。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0年2月中国采购经理指数运行情况,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29.6%,比上月下降24.5个百分点,表明受疫情冲击,非制造业经济总体回落明显。分行业看,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为26.6%,比上月下降33.1个百分点;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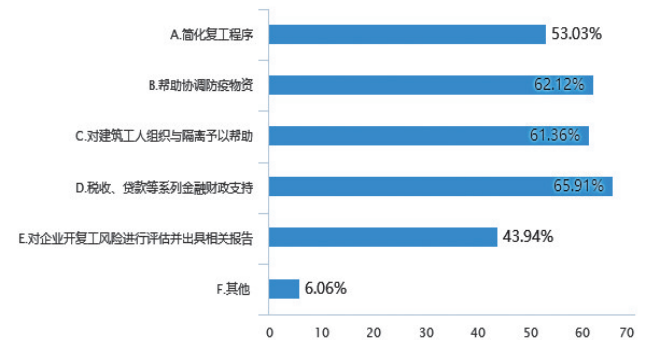
业新订单指数为23.8%,比上月下降30.0个百分点;建筑业从业人员指数为32.3%,比上月下降23.0个百分点;建筑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41.8%,比上月下降22.6个百分点。整体来说,建筑业2020年除春节影响外,疫情也导致相关指数回落明显。

而从接受问卷调查的情况来看,几乎所有的企业均受到疫情影响,其中认为受较大及以上影响占比高达88.63%。如何打好复工战役对建筑劳务企业来说,需要各方协助共同战胜疫情影响。



疫情对建筑劳务企业的影响程度

从政府层面来看,需要针对建筑劳务企业所担心的问题要出台更为细致的指导意见,解决其当前和未来可能面临的金融、税收、工期压缩、成本高涨、用工短缺等实际困难。另外,为了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相关地方主管部门还应通过督导服务、日常监督、专项检查等形式,继续加大对施工现场疫情防控措施和安全生产条件随机抽查工作力度,保障相关加强疫情防控的政策措施在企业、在项目真正落实到位。从行业层面来看,要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推动行业企业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例如,可以结合行业运行特点,科学制定行业疫情防控工作指南,为建筑劳务企业复工复产提供操作指引,指导行业企业提前制定疫情防控应急标准,细化复工复产突发事件处理措施,努力把疫情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从企业层面来看,要充分做好施工前准备工作和防疫工作。一方面要针对政府发布的复工申请事项逐个落实,包括协调必须的防疫物资等,还要核实相关地区建筑工人到场时间、数量、物资到场的时间、节奏等;另一方面,要统筹资源调配,如跨地域劳动力是否可以协商按照最近原则就近调配至其他项目。最后,从个人来看,在工作期间也要从自身做起,充分做好防护,在精神上不能有一丝的松懈。



疫情影响下建筑劳务企业的主要需求

建筑技能人才的“春天”来了

建筑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正式拉开大幕

记者 林汝恺

日前,中国建筑业协会官网正式发布了《关于成立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委员会的通知》,指出,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8]6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人社部发[2019]90号)等文件精神,为培育建筑产业工人队伍,协会将在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开展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并成立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委员会。

开展对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是近年来行业一直关注的热点,也是迫切希望解决的问题。毫无疑问,这是培育和打造现代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一项重要举措。梳理其相关文件精神,细致领会其意义,恐怕是做好这项工作的锁钥。

相关背景

1994年,我国建立了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并在全国全面推行。2013年以来,国务院将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作为推进“放管服”改革的重要内容,由人社部牵头组织开展,先后分批次取消多项



职业资格。2017年9月,经国务院同意,人社部向社会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实行“清单式”管理。随着职业资格制度改革深入,技能人员职业资格大幅减少,作为技能人才评价的主要方式,职业资格评价已难以满足技能劳动者需要,亟需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建立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并做好与职业资格制度的衔接。

两个《意见》主要精神

《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关于改革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的意见》分别从原则和具体目标与任务方面,提出了不同要求。

前者从原则上提出了要进行制定分类健全人才评价标准,改进和创新人才评价方式,加快推进重点领域人才评价改革,对不同人才实行差别化评价。并明确指出评价标准是人才评价的核心,也是社会最为关注的问题。该《意见》剑指各领域人才评价突出问题,为改革进行了定锚指向。

后者则进一步细化了要求,提出了包括建立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建立由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专项职

业能力考核规范等构成的多层次、相互衔接的职业标准体系,并完善职业标准开发机制等设想。核心内容一是改革技能人才评价制度。如提出深化技能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建立职业技能等级制度、规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内容;二是健全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如明确建立由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等构成的多层次职业标准体系,作为开展技能人才评价的依据;三是完善评价内容和方式。该《意见》根据不同类型技能人才的工作特点,提出了实行差别化评价、灵活运用多种评价的方式和手段。

行业的持续推动

为适应人才培养与技能培训需要,住建部、中国建筑业协会曾持续颁布了多项相关政策和措施,其中,在行业有重大影响的《关于培育新时期建筑产业工人队伍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建立建筑工人职业化发展道路,推动建筑业农民工向建筑工人转变,健全建筑工人技能培训、技能鉴定体系。打通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建设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建筑业产业工人大军。

为健全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训体系,住建部还特别制定了《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工种目录》,在原有《建筑业职业工种名称》的基础上,将市政、安装、园林绿化、燃气、供水排水、环卫、房地产业物业管理及装配式建筑等行业各领域的职业工种进行统一编码,用于指导各地开展技能培训。

此次中国建筑业协会成立的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委员会,更将通过下设的等级认定工作办公室,组织开展以下工作:制订并发布建筑产业工人各工种行业评价规范;组织编写建筑产业工人各工种培训教材;发展一批具备条件的用人单位和社会培训机构,由用人单位、社会培训机构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并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搭建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信息系统;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质量监控体系,健全用人单位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评估机制,定期组织评估等。

现实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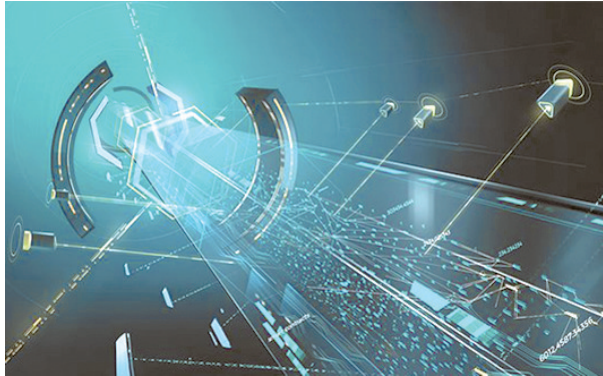
首先,等级认定工作的开展,将对建

筑业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理念、管理方式和管理重心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是做好产业工人队伍转型升级的根本基础,能显著推动从传统生产建造方式向现代建筑产业工业化、专业化方向的高质量转变。同时,建筑产业工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委员会为构建完整的培训和认定体系,提供相应的指导、组织、支持与服务,给予了坚实的保障。

其次,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明确指出,要推动建筑业劳务企业转型,大力发展木工、电工、砌筑、钢筋制作等以作业为主的专业企业;建立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开展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记录建筑工人的身份信息、培训情况、职业技能、从业记录等信息,逐步实现全覆盖;通过制定施工现场技能工人基本配备标准、发布各个技能等级和工种的人工成本信息等方式,引导企业将工资分配向关键技术技能岗位倾斜,等等。所有这些,都离不开产业工人技能提升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而实施技能等级认定制度就是建立和完善该体系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是施工管理的切入点,企业建设的着力点,行业管理的结合点。

再次,等级认定既能反映个人价值和追求进步的需要,也能满足企业的用工需求,实现“双赢”。比如它可以满足员工职业规范和发展需要等。在企业中,员工追求的是一种利益,这种利益既是一种经济利益,从长远来说更是一种良好的职业发展。员工要体现这些价值的最大化,而企业为留住人才,会科学规划员工的职业发展。同时,通过技能鉴定,能让企业在专业领域快速高效地“选人”“育人”,以确保职工对技术岗位的适应能力和操作水平,减少用工风险;还能为科学分配提供依据。

建立职业技能等级培训和认定制度,培养造就规模宏大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和高素质劳动者,是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国家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中国建筑业协会等也为改革确定了方向,理顺了关系,制定了措施并正在“鉴证”落地。困扰建筑行业、特别是建筑工人技能人才这一老大难问题得到根本改善与解决,已指日可待。



最近,“新基建”成为各行业关注的热点。中央召开各级会议,都提出“新基建”。一场“新基建”的建设序幕即将拉开。

“新基建”不是“小荷才露尖尖角”

所谓“新基建”就是“新型基础设施”,是相对过去“铁公基”而衍生的一个特有名词。从新中国成立之初开始,国家就将铁路、公路、机场、港口、水利、电力等列为重要的基础设施。不论是政策、资金等方面都向这些基础设施建设倾斜。经过几十年,特别是改革开放后的高速发展,当今社会这些“老基建”仍发挥着重要作用,但已远远不能满足社会发展与管理的需求。早在2018年12月,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决策层强调,加大制造业改造和更新,加快5G商用步伐,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由此,“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作为一个新名词,开始出现在国家层面的文件中。

什么是“新基建”的核心要素

“新基建”涉及通讯、电力电子、交通、卫生等多行业。但其建设的核心要素就是借助当今所拥有的高科技技术,使传统产业全面迈向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智慧化。其中数字化是基础,智慧化是最高境界。这就很清楚地告诉我们,不论哪个行业,哪个领域的“新基建”,其建设的核心要素就是上述“四化”。只有搞好“四化”的建设,才能满足当今社会发展的要求。

智能行业如何融入“新基建”

从“新基建”的核心要素与内容来看,智能建筑行业应该是重要的参与者和建设者。“新基建”对智能建筑行业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务必从以下几方面向前迈进。

- 1.尽快出台关于智能建筑评价标准。将评价最高级定义为具备“智慧型”的智能建筑。评价标准有利于行业健康发展,让投资有目标,夯实智慧城市建设的基石。
- 2.设计是龙头,必须加强行业专业人才的引进与培训。更多关注跨专业知识技能的学习。设计单位应更多地关注技术咨询和全过程技术服务业务的展开。
- 3.行业协会应加大诚信引导作用,增强企业间凝聚力。组织企业面向智慧应用场景模型竞赛,为开发新产品打下基础,推广智慧工程典型应用案例。
- 4.施工单位应具有二次开发的能力,培养创新型人才。
- 5.推动企业向项目总承包方向发展,企业要走合作共赢之路。
- 6.强化工程总承包信息化管理工作。优化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工作流程及信息流。利用新技术提升并深化应用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实现设计、采购、施工、资金、风险、商务等管理信息系统的集成及应用。
- 7.不论是设计业务,还是工程总承包业务,都应大力推进“互联网+”协同工作模式,实现全过程信息化。

智能建筑行业如何融入「新基建」

□罗德俊